

北京大道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大道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挂牌以来共进行过三次股票发行，前两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之前使用完毕；2022年共进行了1次股票定向发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2.50元/股，共发行普通股2,2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500,000.00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2月22日出具的“亚会验字（2021）第01110024号”《验资报告》，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全部到账。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于2021

年 12 月 10 日出具了股转系统函[2021]4041 号《关于对北京大道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公司在验资完成且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之前，未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披露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发布《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1-032）。

三、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为本次发行在北京银行天桥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账号为：20000005472400067257021。上述专户并未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2022 年 1 月 6 日，公司与北京银行天桥支行、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专项报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5,500,000.00	
加：利息收入	10,889.53	
减：手续费	21.00	
二、募集资金累计支出总额	累计支出总额	其中：2023年1-3月
	5,510,868.53	2,019,368.53
其中：1. 技术服务费	4,510,868.53	2,019,368.53
2. 员工工资	1,000,000.00	0.00
三、期末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0.00	

五、是否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及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中的募资金使用用途，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六、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情况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公司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北京银行天桥支行、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北京大道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